



讓名下馬匹參賽

六 馬匹進口前體格檢查

所有競賽馬匹於出口至香港之前，均須接受進口前體格檢驗，以證實有關馬匹適宜作為競賽用途。這項體格檢驗，須於有關馬匹的出口前檢疫期開始前三十天內，由馬主或準馬主挑選的一名具有適當資格的獸醫進行。

馬匹獲准進口的審批程序分不同階段。首先，負責進行檢驗的獸醫須按照香港賽馬會馬匹進口前體格檢驗規定為有關馬匹完成體格檢驗。其次，有關文件及所有可用作診斷的相關影像須由本會指定獸醫審閱。最後，負責進行檢驗的獸醫及指定獸醫的報告均須送交香港賽馬會獸醫部，以待進行最後審閱、分類及批准。

香港賽馬會馬匹進口前體格檢驗規定、特定情況詳細指引，以及對馬匹日後在香港參賽可行性的潛在影響等資料，可向馬會索取。





本會不建議準馬主（或代理人），於接獲香港賽馬會兩地馬房營運及馬主服務部發出有關馬匹分類的書面通知之前，作出任何購買馬匹的承諾。

香港賽馬會保留權利，拒絕讓其認為不適宜進日本港的馬匹進口。

進行馬匹進口前體格檢驗的目的

香港賽馬會進行馬匹進口前體格檢驗的目的，是就競賽馬匹的詳細體格檢驗提供指示及支援，從而覓出及評估可能影響馬匹在香港服役及競賽的健康狀況。

有關檢驗規定與時並進，旨在為準馬主及馬主提供每匹馬在各方面的體格評估。

雖然體格檢驗包括徹底的臨床檢驗、診斷影像及測試，但總不可能發現所有缺陷、異常之處或潛在問題。因此，出口體格檢驗並不能保證一匹馬全無健康問題，或將可成為有上佳表現或具取勝能力的競賽馬匹。

體格檢驗證明，僅就一匹馬在接受體格檢驗當日是否適宜進日本港提供資料。這項資料僅應於決定是否購買或讓任何馬匹進日本港前列為須考慮的部分資料，而其他須考慮的因素，包括馬匹的表現、外觀，以及其他專業人士例如練馬師等的意見。



香港賽馬會並無推薦、認許或承認任何進行檢驗的獸醫，故並不會就他們（或其僱員）提供的服務或所提供意見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責任。因此，準馬主及馬主應該挑選本身認識或獲推薦的人士作為進行檢驗的獸醫，並必須確認他們所挑選的獸醫具備檢驗純種競賽馬匹（擬在香港出賽）所需的技能、知識及經驗。

雖然香港賽馬會的體格檢驗規定，已盡量包括競賽馬匹體格檢驗的常見範疇，但仍僅屬指引。每名進行體格檢驗的獸醫均須以其專業知識及判斷力，檢驗及評估個別馬匹。

香港賽馬會及其指定獸醫，均會就體格檢驗過程所發現的狀況，是否會影響一匹馬適宜或不適宜進日本港成為競賽馬匹，為準馬主、馬主及馬會提供獨立而中肯的專業意見。

馬會提供的最後證明／詮釋是一項免費的服務，旨在協助準馬主及馬主作出知情的決定。因此，馬會概不就購買或進口一匹馬而引致或與之有關的任何損失、虧損、費用或開支負責。

購買及進口任何馬匹涉及風險，而香港賽馬會的馬匹進口前體格檢驗程序，已盡可能有助覓出、評估及量化有關風險。



七

馬匹抵港程序

所有馬匹於運抵香港之前，均須在其本國通過二十一天的出口前檢疫期。不過，來自南非的馬匹，則須在開普敦無非洲馬病毒區的凱尼沃斯檢疫馬房通過二十一天的檢疫期，繼而在毛里裘斯逗留九十天（包括歐洲規定的四十天出口前檢疫期），然後在英國停留六十天（包括二十一天出口前檢疫期）。所有馬匹於運抵香港之後，亦須通過最少十四天抵港後檢疫期，方可送交在沙田的練馬師照料。上述檢疫期可能會因應馬匹的健康情況而予以延長。每名馬主均須於其馬匹運抵香港之前，提名所選擇的練馬師。

馬匹抵港後須繳付進口行政費一千元。

八

購買馬匹申報表

根據賽事規例第四十一（三）條的規定，馬主須向本會聲明，其新購馬匹是否有附帶條件的情況下購入、租賃或有任何其他協議安排。假如屬實，馬主須於其馬匹抵港時，將一份列明所有在該駒擁有權益的人士的姓名及地址，以及該項有附帶條件買賣的全部條款的文件，簽署及呈交本會備案。不過，此項聲明不得視為本會已予批准，而馬會董事局可拒絕為有關馬匹註冊。





九

委任代理人聲明

馬主若擬進口一匹馬，而且已委任代理人處理有關購買新馬匹的事宜，均須向馬會申報。作出這項申報必須填寫指定的表格，並在新馬匹進口香港前將表格提交賽事秘書處。

十

晨操

沙田的晨操每日由上午四時四十五分開始，並通常約於上午八時四十五分結束。馬主可在座落於主要操練跑道邊緣的練馬師看台觀看馬匹操練。參觀晨操的馬主必須佩戴其馬主證章，並於跑道入口大閘的保安亭為其同行的來賓索取訪客證章。

從化馬場的晨操時間為上午六時至上午九時。

十一

試閘及閘廂測試

甲、馬主除觀看晨操之外，亦可參觀試閘。此等試閘通常於逢星期二及星期五上午八時十五分開始。在沙田全天候大跑道舉行，而從化馬場的試閘則於逢星期四上午九時舉行。於練馬師看台觀看試閘的馬主必須佩戴其馬





主證章，並於跑道入口大閘的保安亭為其同行的來賓索取訪客證章。沙田草地試閘於指定星期二上午七時開始舉行，而從化馬場草地試閘則於指定星期四上午八時三十分及指定星期五上午七時舉行。跑馬地亦有定期舉行試閘。所有草地試閘的有關通告將預先發出。

乙、舉行閘廂測試旨在顯示馬匹已由練馬師訓練至懂得入閘，站立於閘廂內、以及躍出閘廂，因此經已作好準備，隨時可以出賽。閘廂測試逢星期一及星期四上午七時三十分在千八米分支直路進行，公眾假期除外。倘若星期一為公眾假期，如有需要，閘廂測試將改於星期二進行，惟當日並無安排舉行草地試閘方可。從化馬場閘廂測試，則於逢星期四上午七時三十分舉行。每匹新馬均須通過一次閘廂測試及一次試閘始可報名參賽。

丙、舉行試閘旨在以此作為操練馬匹的輔助方法，以及作為考驗馬匹的服從性、健康情況，以及其狀態是否適宜參賽或繼續參賽的正式測試方法。例如，新馬及自購馬（即該等於進口本港之前已曾在海外出賽的馬匹）均須通過一次試閘方可報名參賽。





註：為安全起見，沙地上馬區只限持牌人士、馬房員工、認可來賓及香港賽馬會幹事進入。馬主若擬進入該區域，須由一名馬房代表陪同。十二歲以下兒童於任何時間均嚴禁進入沙地上馬區。

十二 授權代表

甲、馬主可徵求馬會董事局批准，委任一名授權代表，作為其離開香港期間的代表。在有關馬主離開香港的任何時間內，該授權代表在與該馬主的授權代理人的所有事務交往中，均可行使該馬主對其馬匹的一切權利。

乙、假如馬主無法自行管理其馬匹，其授權代表須為先前已獲馬會董事局批准的一名會員或一個公司團體。

十三 報名參賽

甲、為方便馬匹報名參賽和進行籌劃，每個月的賽事編排均約於兩個月前公佈，內容包括每次賽事的獎金、途程、評分上下限、獎盃名稱等。每次賽事的最新資料則刊於賽事程序表內，這份程序表通常於賽事舉行前兩週發出。

馬匹參加一場賽事之前，必須首先「報名」。星期六／星期日賽事的報名通常於星期一上午十時正截止；星期三賽事的報名則通常於前一週的星期四上午十時正截止。遇有賽事的報名馬匹不足而需重新接受報名，則該等賽事的報名截止時間為同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評磅通常於截止報名日下午四時前公佈。



乙、馬匹一經報名，即必須出賽，不得退出，但遇有下列情況則屬例外：

- (一) 因健康理由退出（須提供獸醫證明）。
- (二) 報名參加的賽事為平磅賽（新馬賽事除外）。
- (三) 於宣佈出賽前規定須較應負磅重多負七磅以上。
- (四) 賽事條件容許已報名的馬匹退出。
- (五) 轉換馬房。
- (六) 經受薪董事批准。
- (七) 如有馬匹由後備馬匹名單補上，而該馬匹亦已報名參加隨後一次賽事，練馬師可選擇於隨後一次賽事截止宣佈出賽前安排有關馬匹退出。於隨後一次賽事截止宣佈出賽後，馬匹僅可按照上文第（一）、（五）及（六）條所列的規定退出。

丙、練馬師可於報名表上說明其在同一場賽事中所有報名馬匹的優先參賽次序，亦可在每次賽事中最多指定兩匹應獲優先出賽資格的第一選擇馬匹，即「王牌」馬匹。

丁、獲練馬師列為第一選擇的馬匹，將可獲得優先出賽資格（即參賽權受保障），但牠們於本馬季內上次報名時須遇上左列情況方可：



— 在一場賽事中宣佈出賽後，有關賽事卻被取消；或

— 於宣佈出賽時被列為後備宣佈出賽馬匹，而其後未獲參賽席位；或

— 列為第一選擇馬匹，但經抽籤後未獲參賽席位。

假如一場賽事的優先出賽資格受特別條件所規定，而某賽駒在此賽未獲參賽席位或僅列為後備宣佈出賽馬匹，則這次報名將不會對其下次報名的優先出賽資格構成影響。反而，該駒於報名參加這項訂有特別條件的賽事之前一次報名，當時所擁有的參賽資格將作為判定其下次報名時是否具優先出賽資格的因素。

戊、在一般情況下，馬匹的優先出賽次序如左：

第一：參賽權受保障的馬匹，而上次報名時其參賽權亦受保障，但經抽籤後未獲參賽席位（雙重保障）

第二：參賽權受保障及「王牌」馬匹

第三：參賽權受保障的馬匹

第四：「王牌」馬匹

第五：練馬師第一選擇馬匹

第六：練馬師第二選擇馬匹



第七：練馬師第三選擇馬匹，餘此類推

必要時將以抽籤方式決定具有相同資格馬匹的優先出賽次序。不過，報名參加第一、二、三、四及五班賽事而具有相同資格的馬匹，將按左列原則而決定其優先出賽次序：

(一) 有關馬匹在本馬季內上次出賽時勝出。

(二) 有關馬匹在本馬季內上次出賽時獲得第二、第三或第四名（以名次較高者為優先），而有關賽事距今仗不超過四十五天者。

就先前被取消賽事而言，參賽權受到相同保障的馬匹，優先出賽資格會首先給予在該被取消賽事中的宣佈出賽馬匹，然後是兩匹後備宣佈出賽馬匹。

己、參賽權保障、「王牌」及練馬師選擇，並不適用於優先出賽資格由刊於有關賽事程序表或通告內的特別條件所規定的賽事。

假如某場賽事在指定時間內重新接受報名，優先出賽資格將給予在原先公佈截止報名時間之前已接獲報名的馬匹，設有甄選小組的賽事除外。

庚、所有報名參賽馬匹均須繳交報名費。報名費以獎金的百分率計算；現行的收費率為百分之零點三。在不抵觸賽事條件的情況下，被列入後備候補名單的報名馬匹，而最終未獲參賽席位者，可獲退還報名費。此外，所有報名參加一場隨後被取消賽事的馬匹，亦會獲得退還報名費。接受海外馬匹參加的賽事均可免



收報名費，但須按賽事程序表所列金額徵收宣佈出賽費。

辛、每場賽事的詳情均會載列於賽事程序表內；賽事秘書處通常會於有關賽事舉行前兩星期備妥賽事程序表。所有練馬師均會收到每次賽事的賽事程序表印本，而馬主亦可到賽事秘書處免費索取。

十四 讓磅賽

甲、本港約百分之九十七的賽事均屬讓磅賽。讓磅賽即指出賽馬匹的負磅由評磅員增減調整，藉以平衡各駒爭勝機會的賽事。

乙、讓磅賽現時分為五個賽事班次，由第一班至最低的第五班。此外，在香港舉行的所有三級賽及若干二級賽均為讓磅賽。在可行情況下，本港每匹賽駒均會盡快獲評一個分數，而此評分實為以磅數（重量）表達評磅員對賽駒的相對能力的評估。各賽駒於馬季內會不斷獲得重新評估。

丙、在所有讓磅賽中，最高配磅規定為一三三磅，而最低配磅則不得少於一一三磅。

丁、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屆兩歲的北半球及南半球馬匹在該季所有讓磅賽中，均可獲分齡讓磅五磅。





十五 平磅賽

甲、平磅賽即指以馬匹的年齡及性別，及／或其競賽紀錄，作為配磅準則的賽事。所有一級賽及部分二級賽均為平磅賽。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馬季的平磅賽如左：

國際一級賽



浪琴表香港盃



浪琴表香港一哩錦標



浪琴表香港短途錦標



浪琴表香港瓶



富衛保險女皇盃



富衛保險冠軍一哩賽



主席短途獎



董事盃



花旗銀行香港金盃



渣打冠軍暨遮打盃



百週年紀念短途盃



女皇銀禧紀念盃



國際二級賽

主席錦標

中銀香港馬會盃

「中銀理財」馬會一哩錦標

「中銀理財」馬會短途錦標

短途錦標

四歲馬經典賽事系列

寶馬香港打吡大賽 2020

香港經典盃

香港經典一哩賽

其他賽事

新馬錦標

新馬賽事

乙、賽事規例中載有一個說明香港分齡讓磅制的圖表。



十六

騎師及見習騎師

甲、騎師共分五類：自由身騎師、馬房聘約騎師、馬會聘約騎師、訪港騎師及見習騎師。練馬師通常會向馬主提出建議，並安排其馬匹由某一騎師策騎。

乙、部分訓練較多馬匹的練馬師，可能會以合約形式聘用騎師為其馬房策騎。將名下馬匹交由此等練馬師訓練的馬主，須有百分之八十五的人數支持該馬房聘約騎師。假如僱有聘約騎師的馬房有出賽馬匹由別廠的聘約騎師策騎，則其馬房聘約騎師一般不可宣佈策騎所屬馬房以外的他廠馬匹出賽。但在特殊情況下，受薪董事可予以批准。現時並無本地騎師受聘於個別馬房，他們均以自由身策騎。詳情請參閱董事局指示第四十一條。

丙、馬會可聘用馬會聘約騎師。他們主要為並無聘約騎師的練馬師及馬主服務。



丁、見習騎師是與馬會簽約後獲得分派跟隨一位練馬師學習擔任騎師的年輕學徒。見習騎師在平地賽中可獲減磅，現行減磅遞減制度如左：

勝出頭馬未足二十場	減十磅
已勝出二十場頭馬但未足四十五場	減七磅
已勝出四十五場頭馬但未足七十場	減五磅
已勝出七十場頭馬但未足九十五場	減三磅
已勝出九十五場頭馬	減兩磅

戊、自由身騎師可以獲得減磅以彌補其經驗不足，而所獲減磅則根據其勝出頭馬次數而相應遞減。香港現行減磅比例為：

勝出頭馬未足二十場	減十磅
已勝出二十場頭馬但未足四十五場	減七磅
已勝出四十五場頭馬但未足七十場	減五磅
已勝出七十場頭馬但未足九十五場	減三磅
已勝出九十五場頭馬但未足二百五十場	減兩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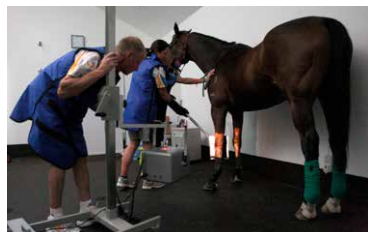
十七 賽前正式獸醫檢驗

甲、所有報名參賽的馬匹均須通過正式獸醫檢驗方可出賽。此項檢驗的目的，乃保障馬匹及騎師的安全、確保賽駒健康及獲得人道對待，以及協助賽駒保持穩定表現。本會獸醫部（規管、福利及生物安全政策）的主任獸醫（賽事管制），於賽事舉行前當日早上執行此項檢驗，而該部門的決定乃屬最終決定。

乙、馬匹接受檢驗時，須在主任獸醫（賽事管制）面前於引領下在乾快平地上來回踱步，而其身上不得佩有腳帶、馬被等。主任獸醫（賽事管制）其後可自行決定進行任何其他檢查，以協助判斷馬匹的健康狀況是否適宜出賽。

十八 宣佈出賽

馬匹宣佈出賽通常在賽前兩至三日進行。除非賽事條件另有規定，否則宣佈出賽一般毋須繳付任何費用。馬匹一旦宣佈出賽之後，將不可退出比賽，但在特殊情況下，或因為健康理由則屬例外。例如馬匹可能於截止宣佈出賽後至出賽前一段期間內，突告不良於行、患病或受傷。假如有此情況，練馬師會通知本會其中一名主任獸醫（賽事管制），由他檢驗馬匹，若然發現馬匹不適宜出賽，即會建議受薪董事着令其退出





比賽。

十九 防止使用違禁物質措施

甲、馬匹出賽當日，賽事化驗所會為馬匹進行賽前的尿液檢驗（假如未能及時提供尿液樣本，則取其血液樣本），以確定其體內不含違禁物質。額外的樣本可按要求隨時抽取。未有於賽前提供尿液樣本的馬匹，將須於賽後提供尿液及血液樣本。此項程序已證實為防止使用違禁物質的極有效措施。在一場賽事中，跑獲冠軍或亞軍的馬匹，均須於賽後立刻再抽取尿液及血液樣本進行化驗分析。假如馬匹的表現與以往出賽時有異，受薪董事可酌情指定該駒於賽後立刻再抽取尿液及血液樣本進行化驗分析。這些馬匹亦可被指定接受本會主任獸醫（賽事管制）的正式賽後檢查。

乙、任何註冊現役馬匹均可隨時被抽取樣本，用以進行分析，以確保馬匹僅接受本會獸醫處方的藥物治療。

二十 賽事及馬匹亮相圈程序

甲、所有出賽馬匹均於配鞍之後，在每場賽事開跑前被牽往馬匹亮相圈。此舉讓馬主有機會與練馬師及騎師會面，評估賽事的形勢，判斷馬匹的狀態，而更重要的是商討策騎指示及預期的戰略。董事局指示第二十九條詳列有關要點，



二十一 勝出

現將其全文列述於下。即使每位馬主均須簽署「授權代理」表格，指示他／她的練馬師遵守該指示的規定，他／她仍應熟讀其內容。（請參閱本手冊第三條）

乙、每位練馬師均須向其負責訓練的馬匹的騎師作出指示，確保以爭取最佳名次的方式策騎該駒。馬主若有意給予策騎其馬匹的騎師額外的策略指示，應通過練馬師作出指示。遇有涉及馬匹的跑法及／或騎法的研訊，練馬師和馬主將被要求覆述他們各自給予的策騎指示。

每一馬主的希望與夢想成真的一刻，就是愛駒勝出賽事之時。冠軍馬會被引領至凱旋門，以便馬主牽引其馬匹與練馬師及騎師合照。每名勝出頭馬的馬主，最多可攜同五十名來賓合照。假如馬主幸運贏得錦標，頒獎儀式通常於騎師覆磅後立即在解鞍處舉行。為增添當馬主的樂趣，本會將向每位勝出頭馬的馬主，餽贈捕捉勝利時刻的相簿、一張錄有未經剪輯賽事片段的數碼影碟、一支錄有經剪輯賽事片段的電腦記憶棒，以及特級香檳乙瓶。





二十二 馬主出席抗議聆訊

遇有提出抗議的事件，有關馬匹的馬主若有意出席抗議聆訊，一概獲得准許。若有關馬匹的馬主多於一位，則只有其中一位可以出席聆訊。馬主若有意行使上述出席權利，即須負上全責確保準時到達研訊室出席聆訊，以免對賽事的進行造成延誤。

二十三 獎金

甲、獎金的分配辦法如左：

獎金

第一班賽事

二百八十萬元

第二班賽事

二百一十萬元

第三班賽事

一百四十五萬元

第四班賽事

九十六萬七千元

第五班賽事

七十二萬五千元

新馬賽事

八十五萬元

分級賽事

國際一級賽

浪琴表香港盃

二千八百萬元

浪琴表香港一哩錦標

二千五百萬元

富衛保險女皇盃

二千五百萬元



富衛保險冠軍一哩賽

二千萬元

浪琴表香港短途錦標

二千萬元

浪琴表香港瓶

二千萬元

@ 主席短途獎

一千八百萬元

* 董事盃

一千萬元

* 花旗銀行香港金盃

一千萬元

* 渣打冠軍暨遮打盃

一千萬元

@ 百週年紀念短途盃

一千萬元

@ 女皇銀禧紀念盃

一千萬元

國際二級賽

主席錦標

四百二十五萬元

中銀香港馬會盃

四百二十五萬元

「中銀理財」馬會一哩錦標

四百二十五萬元

「中銀理財」馬會短途錦標

四百二十五萬元

精英碗

四百二十五萬元

東方表行沙田錦標

四百二十五萬元

冠忠巴士短途錦標

四百二十五萬元



國際三級賽

洋紫荊短途錦標

慶典盃

百週年紀念銀瓶

華商會挑戰盃

一月盃

莎莎婦女銀袋賽

獅子山錦標

國慶盃

精英盃

精英碟

皇太后紀念盃

沙田銀瓶

四歲馬經典賽事系列

寶馬香港打吡大賽 2020

香港經典盃

香港經典一哩賽

新馬錦標

三百二十五萬元

三百二十五萬元

三百二十五萬元

三百二十五萬元

三百二十五萬元

三百二十五萬元

三百二十五萬元

三百二十五萬元

三百二十五萬元

三百二十五萬元

三百二十五萬元

三百二十五萬元

二千萬元

一千萬元

一千萬元

二百萬元



特別獎金

* 三冠大賽

一千萬元

@ 香港速度系列

五百萬元

跑馬地百萬挑戰盃

一百萬元

任何馬匹於同一馬季內連勝港澳盃及澳港盃，而所屬馬主及練馬師維持不變者

一百萬元

假若國際馬匹拍賣會新馬在新馬錦標中跑入前五名，其馬主將可獲得相等於原有獎金百分之五十的特別獎金

優異成績特別獎金計劃

任何評分不低於八十分的賽駒

一百萬元

於年屆五歲前首度在第二班賽事中勝出

（曾獲得香港國際馬匹拍賣會新馬獎金的賽駒，將可獲得四十萬元遞增獎金。）

任何評分不低於八十分的賽駒

於年屆五歲前首度在第一班或以上級別賽事中勝出

一百五十萬元



(因勝出第二班賽事而已獲得優異成績特別獎金的賽駒，若繼而勝出第一班或以上級別賽事，則可再獲得五十萬元遞增獎金。於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馬季之前因勝出第二班賽事而已獲得優異成績特別獎金的賽駒，若繼而勝出第一班或以上級別賽事，則可再獲得六十五萬元遞增獎金。曾獲得香港國際馬匹拍賣會新馬獎金但未嘗因勝出第二班賽事而獲得優異成績特別獎金的賽駒，將可獲得九十萬元遞增獎金。)

香港國際馬匹拍賣會新馬獎金

在拍賣年度翌季整個馬季結束前首度在第三班賽事中勝出的香港國際馬

匹拍賣會新馬

六十萬元

乙、通常的獎金分配辦法如左：

- | | |
|-----|---------|
| 第一名 | 百分之五十七 |
| 第二名 | 百分之二十二 |
| 第三名 | 百分之十一點五 |
| 第四名 | 百分之六 |
| 第五名 | 百分之三點五 |



國際一級賽的獎金將分配予跑入頭六名位置的馬匹，詳情請參閱相關賽事的賽事程序表。

丙、首五名馬匹贏得的獎金，或於適用時首六名馬匹贏得的獎金，將扣除下列百分率的款項付予練馬師、騎師及馬房員工。

練馬師

百分之九點二

香港助理練馬師及香港馬房員工

百分之十點八

騎師

頭馬百分之十

第二、第三、第四、第五
或第六名位置（如適用者）
百分之五

（換而言之，頭馬馬主可獲百分之七十的獎金，而第二、第三、第四、第五或第六名（如適用者）馬匹的馬主，則可獲百分之七十五的獎金）

丁、策騎費如下：

騎師（馬房聘約騎師除外）

每次策騎出賽二千二百元

（其中一千元付給馬會）

馬房聘約騎師策騎支持馬主及其他馬房的馬匹

每次策騎出賽二千二百元

（其中一千元撥入有關馬房騎師的聘約賬戶）



馬房聘約騎師策騎不支持馬主的馬匹

每次策騎出賽六千元

(其中五千元撥入有關馬房騎師的聘約賬戶)

見習騎師

每次策騎出賽一千二百元

(其中六百元付給馬會)

戊、賽事化驗所主管發出通過檢驗的證明後，司庫須於每次賽事舉行後三星期之內提交賬目，並於扣除賬目內任何逾期未付的款項後，將所有獎金及額外款項付予應得的人士，除非尚有抗議仍待裁決則屬例外。

己、馬主可選擇以自動轉賬方式將其應得獎金及額外款項悉數存入其指定的銀行戶口。此項安排不但能令馬主更感方便，並能加快付款程序。馬主若擬使用這項服務，請從馬主網頁



(<http://member.hkjc.com/member/chinese/horse-owner/owners-information/download-forms.aspx>) 下載「獎金直接付款授權書」表格，並把填妥的表格交回馬會財務部應付賬款組。